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1

承辦人：張亞蓉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30

傳真：(02)29689917

電子信箱：aw1922@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4016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1092576479\_109D2096509-01.odt、1092576479\_109D2096510-01.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辦理

「109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補助案，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09年3月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24596號函辦理。

二、本案計畫申請相關規定說明如下：

(一)單一學校經費以不超過新臺幣20萬元整為上限，請各校確實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補助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申請作業要點」提報。

(二)依前揭作業要點第3點第1項及第4點規定，第一類補助對象為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補助類別未含「環境與科學教育推廣活動」。

(三)有意願申請學校，請於109年4月15日(星期三)前檢附相關計畫一式3份，以掛號郵寄至本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



展科張亞蓉收（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B1），俾利彙整轉送（送件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本案補助經費經國教署複審後核定，預計於109年7月中旬函知各校。

四、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補助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申請作業要點」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小學科學教育計畫補助申請表」各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